

# 金鹰稳利配置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金鹰稳利配置三个月持有债券发起(FOF) D)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5月28日

送出日期：2026年5月29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金鹰稳利配置三个月持有债券发起(FOF)	基金代码	022199
下属基金简称	金鹰稳利配置三个月持有债券发起(FOF)D	下属基金代码	024067
基金管理人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01-14		
基金类型	基金中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但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三个月最短持有期限
基金经理	李凯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01-14
		证券从业日期	2012-07-13

注：本基金自2025年4月21日起增设D类基金份额。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请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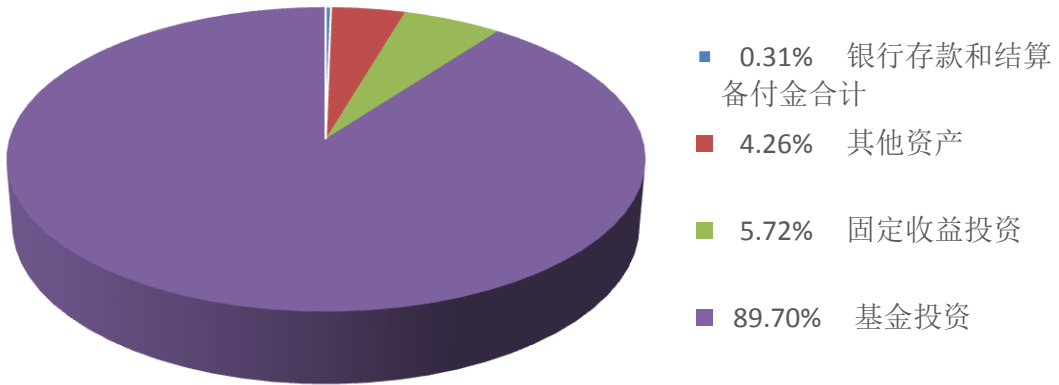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稳定的资产配置和精细化优选基金，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证券投资基金”，含香港互认基金、QDII基金、商品基金和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REITs”)等)、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次级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等)、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主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内

	<p>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含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本基金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债券指数基金）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15%；投资于QDII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p> <p>权益类混合型基金指至少满足以下一条标准的混合型基金：1、基金合同中约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以上；2、最近四个季度披露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在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p>
<b>主要投资策略</b>	<p>本基金将综合分析宏观经济环境、货币财政政策、资本市场资金环境以及市场情绪等因素，判断各大类资产所处的运行周期，结合本基金以及各资产类别的风险收益特征，确定组合中各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调整组合中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实现投资组合的动态优化。本基金在大类资产配置的基础上，运用多维度的基金评价体系，结合定性调研和定量分析，优选各个资产类别下的基金产品。本基金其他投资策略还包括：债券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公募 REITs 投资策略。</p>
<b>业绩比较基准</b>	<p>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0%+银行六个月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p>
<b>风险收益特征</b>	<p>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由于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本基金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FOF），低于混合型基金、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p> <p>本基金可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p>

##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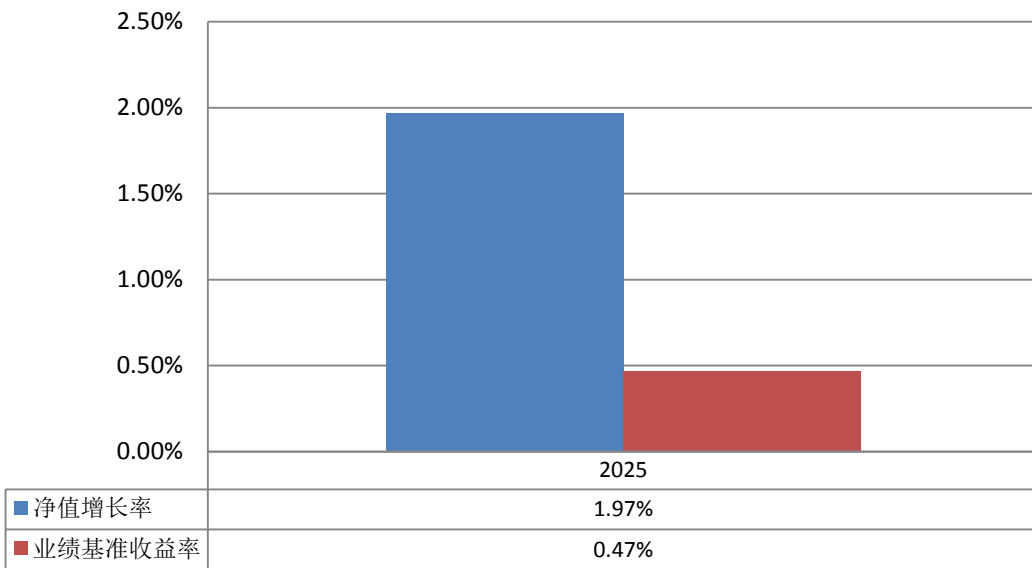
###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6-03-31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数据截止日期：2025-12-31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本基金自 2025 年 4 月 21 日起增设 D 类基金份额，份额设立当年净值增长率计算区间为 2025 年 4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	-	本基金已成立运作，不涉及

			认购费用。
申购费（前收费）	M < 3,000 万元	0.60%	
	M ≥ 3,000 万元	500 元/笔	
赎回费	-	-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三个月的最短持有期，持有满三个月不收取赎回费用。

##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5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0%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21,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8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详见招募说明书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上表中年费用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3.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所对应资产后剩余部分的0.50%年费率计提。

4.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持有的本基金托管人自身托管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持有的本基金托管人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所对应资产后剩余部分的0.10%年费率计提。

##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61%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合理安排资金进行投资。

本基金的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购买力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再投资风险。

2、管理风险。

3、流动性风险。

4、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 (1) 基金中基金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资产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因此本基金所持基金的净值变化将影响到本基金的业绩表现。本基金在目标权益资产配置比例的约束下，将综合分析宏观经济环境、货币财政政策、资本市场资金环境以及市场情绪等因素，合理配置各大类资产投资比例，尽可能降低单一资产价格波动对组合的冲击，但并不能完全抵御市场整体下跌带来的被投资基金净值下跌风险，本基金的净值表现可能受到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发挥专业化投资研究优势，加强对市场环境及各类型投资品种的深入研究，持续优化投资组合，以控制基金中基金的特定风险。本基金投资证券投资基金可能面临以下风险：

1) 双重收费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含全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于非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时，存在本基金与被投资基金各类基金费用的双重收取情况，相较于其他基金产品存在额外增加投资者投资成本的风险。

2) 赎回资金到账时间较晚的风险：基金赎回的资金交收效率慢于基础证券市场交易的证券，本基金须待其所持证券投资基金的赎回资金到账后方可进行划款，因此本基金赎回款实际到达投资者账户的时间可能晚于普通证券投资基金，存在对投资者资金安排造成影响的风险。

3) 估值、净值披露时间较晚的风险：基金估值、净值披露的效率慢于所持基础证券市场的证券，本基金须待其所持证券投资基金的净值披露后方可进行估值，因此本基金的估值和净值披露时间晚于一般证券投资基金。

4) 流通受限基金的投资风险：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本基金可能投资于封闭运作基金、定期开放基金等流通受限基金。本基金投资流通受限基金将面临所投资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因此可能在本基金需要变现资产时，受流动性所限，本基金无法卖出所持有的流通受限基金，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造成不利影响或损失。

5) 境外投资风险：本基金可以通过投资港股通基金、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等子基金间接投资于境外市场，可能面临以下风险：

① 境外市场风险：各国或地区处于不同产业景气循环周期位置，将对基金的投资绩效产生影响。境外证券市场可能对于特定事件、该国或地区特有的政治因素、法律法规、市场状况、经济发展趋势的反应较境内证券市场有诸多不同。并且拟投资市场如美国、香港的证券交易市场对每日证券交易价格并无涨跌幅上下限的规定，这些国家或地区证券的每日涨跌幅空间可能相对较大。以上所述因素可能带来市场的急剧波动，从而带来投资风险的增加。

② 国家风险和政府管制风险：本基金投资于全球不同国家的市场，各国对市场的管制程度和具体措施不同，可能通过该国该地区的财政、货币、产业等方面的政策进行管制，由此导致市场波动影响基金收益。

③ 政治风险：基金所投资的国家/地区因政治局势变化(如罢工、暴动、战争等)或法令的变动，可能导致市场的较大波动，从而给本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直接或间接的影响。此外，基金所投资的国家/地区可能会不时采取某些管制措施，如资本或外汇管制、对公司或行业的国有化以及征收高额税收等，从而对基金收益以及基金资产带来不利影响。

④ 汇率与外汇管制风险：子基金以人民币募集和计价，经过换汇后投资于全球市场以多

种外币计价的金融工具。外币相对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将会影响本基金以人民币计价的基金资产价值，从而导致子基金基金资产面临潜在风险。此外，子基金可投资于全球成熟市场和新兴市场，部分新兴市场国家/地区可能对外汇实施管制，从而带来一定的货币汇兑风险。

⑤ 税收风险：子基金在投资各国或地区市场时，因各国、地区税务法律法规的不同，可能会就股息、利息、资本利得等收益向各国、地区税务机构缴纳税金，包括预扣税，该行为可能会使得资产回报受到一定影响。此外，各个国家/地区的税收规定可能发生变化，或者实施具有追溯力的修订，从而导致基金向该国家/地区缴纳在基金销售、估值或者出售投资当日并未预计的额外税项。

6) 商品基金投资风险：本基金可投资于商品基金，因此将间接承担商品基金可能面临的商品价格波动风险、投资商品期货合约的风险、盯市风险等商品投资风险。

#### 7) 公募 REITs 投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公募 REITs，因此将间接承担投资公募 REITs 可能面临的基金价格波动风险、基础设施项目运营风险、流动性风险、终止上市风险、税收等政策调整风险等 REITs 投资风险。

8) 上市基金二级市场投资风险：本基金可通过二级市场进行 ETF、LOF、封闭式基金的买卖交易，由此可能面临交易量不足所引起的流动性风险、交易价格与基金份额净值之间的折溢价风险以及被投资基金暂停交易或退市的风险等。

9) 被投资基金的运作风险：具体包括基金投资风格漂移风险、基金经理变更风险、基金实际运作风险以及基金产品设计开发创新风险等。此外，封闭式基金到期转为开放式基金、基金清算、基金合并等事件也会带来风险。虽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从基金风格、投资能力、管理团队、实际运作情况等多方面精选基金投资品种，但无法完全规避基金运作风险。

10) 因所持基金导致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风险：由于本基金持有的相当比例的基金暂停估值，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本基金资产净值；或者由于本基金持有的相当比例的基金份额拒绝或暂停赎回、暂停上市或二级市场交易停牌、延期办理赎回、延期支付赎回款项，或其他可能对本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的情形，本基金可能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 (2) 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港股通标的股票，除与其他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以下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 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的特有风险。包括香港证券市场与内地证券市场规则差异的风险、股价较大波动的风险、股份数量、股票面值大幅变化的风险、停牌风险、直接退市风险、交收制度带来的风险。

2) 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通规则变动带来的风险、港股通股票范围受限及动态调整的风险、基金净值波动风险、交易失败及交易中断的风险、无法进行交易的风险、汇率风险、交易价格受限的风险、港股通制度下对公司行为的处理规则带来的风险、结算风险。

3) 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 (3) 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主要包括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及评级风险等。由于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收益来自于基础资产产生的现金流或剩余权益，因此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还面临基础资产特定原始权益人的破产风险及现金流预测风险等与基础资产相关的风险。

#### (4) 投资存托凭证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

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 (5) 投资流通受限证券的特定风险

流通受限证券包括由《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部分等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锁定期的可交易证券。由于流通受限证券存在一定期限的锁定期，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因基金巨额赎回或市场发生剧烈变动等原因而导致基金现金周转困难时，存在着无法卖出的风险，给基金总体投资组合带来流动性冲击。

#### (6) 每笔认申购份额最短持有期锁定持有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对于认购/申购/转换转入的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三个月的最短持有期限。对于持有未满三个月的基金份额赎回/转换转出申请，基金管理人将不予确认。因而，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因持有期未届满无法赎回基金份额而产生的流动性风险。

5、本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6、其他风险。

###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各方当事人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最终将通过仲裁方式处理，详见《基金合同》。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ge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6135-888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